

证券代码：873564

证券简称：盛世智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张晋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直驱运控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工业二路1号惠科工业园厂房7栋1楼东面及2楼东面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交易前，直接持有盛世智能12.89%股份，间接持有盛世智能18.95%股份，一致行动人及其他方式持有33.17%股份，合计持有盛世智能65.01%股份； 交易后，直接持有盛世智能12.88%股份，间接持有盛世智

		能 18.95% 股份，一致行动人及其他方式持有 33.17% 股份，合计持有盛世智能 65% 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张丽环；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4、其他应披露的事项：张丽环系张晋妻子。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晋	
股份名称	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少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5 年/12 月/16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 益	直接持股 5,633,974 股，占比 12.89% 间接持股 8,283,330 股，占比 18.95%

(权益变动前)	28,417,404股, 占比65.01%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4,500,100 股,占比 33.1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890,774 股, 占比 54.6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526,630 股, 占比 10.36%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28,412,260 股, 占比 65%	直接持股 5,628,830 股, 占比 12.88% 间接持股 8,283,330 股, 占比 18.95%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4,500,100 股,占比 33.1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885,630 股, 占比 54.6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526,630 股, 占比 10.36%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无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5 年 12 月 1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竞价交易,减持挂牌公司 5144 股, 拥有权益比例从 65.01% 变为 65.00%。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晋的自愿减持行为。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张晋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相关协议。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 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张晋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晋

2025年12月16日